

关于调整境外始发国际客票变更计算价差方式的通知 国航广
客 2021【国际 004】

国航各客运销售代理人：

因境外始发国际客票价格调整，为更好地服务旅客，切实保障旅客权益，现调整客票变更时新旧客票价差计算方式，具体如下：

1. 适用范围：在 2021 年 1 月 31 日（含）之前销售的全程为境外始发国际客票，在本通知下发之日起，如变更至相同订座舱位，无论客票全部未使用、部分使用、多次变更，均按原始出票日期计算新票价。

2. 如客票全部未使用，不使用中航信 TRI 指令计算差价。

3. 上述计算方式适用于自愿和非自愿变更场景。

此通知。

华南基地市场营销中心

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